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黃思樺

電話：04-22289111#58215

電子信箱：nitahua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觀管字第11101823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87300000H_1110182393_ATTACH1.odt）

主旨：訂定「臺中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觀光產業防疫
整備及營運成本補助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臺中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觀光產業防疫
整備及營運成本補助作業要點」1份。
- 二、請本府秘書處登載本府公報，並請本府法制局協助建置臺
中市政府法規資料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

副本：  2022/07/14 13:48:04 電子公文 交換章

